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0-096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0年11月1日以电邮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11月5日上午10:00在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新竹路4号新竹苑6幢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叶琼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做出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增资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请参见公司:《关于收购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也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请参见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0-097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0年11月1日以电邮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11月5日上午在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新竹路4号新竹苑6幢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实际表决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庄严正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现场表决做出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增资的议案》的议案。

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本次交易公开、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权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超募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2800万元对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并增资。

该议案内容请参见公司:《公司收购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0-098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 并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1、本公司拟对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科技”)进行股权收购,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800万元收购凌云科技100%股权,并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对凌云科技增资,以扩大业务规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凌云科技100%的股份。

2、2010年11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增资的议案》。本次收购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一: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

企业名称: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

注册号:320000000048679

住所:南京市秦淮区仙鹤街133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孙雷

注册资本:3,860.6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普通机械(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审批手续后经营)、汽车(小轿车除外)及其它交通运输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石油制品(石种成品油除外)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二)交易对方二:江苏集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江苏集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320000000007836

住所:南京市集庆路69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峰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内资

经营范围:交通运输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交电、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的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上述公司的关系: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与江苏集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是江苏交通控股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全资子公司。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8月23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雨花路47号

法定代表人:陈东海

经营范围:公路、交通工程技术开发;通信及监控系统工程、交通、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系统软件开发、应用、销售、设计、施工;计算机及配件、交通运输设备、金属材料(除国家专控外)、建筑材料、机电产品、智能化监控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不含卫星通讯设备)销售;投资服务(施工均以资质证书为准)。

股东情况: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出资额为915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91.5%;江苏集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为85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8.5%。

上述凌云科技股东均与公司及公司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依据本次交易目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华大彭”)对凌云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苏天会专(2010)202号《审计报告》。截至2010年7月31日,凌云科技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7月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0,186,688.64	28,010,723.64
营业利润	-253,681.68	-2,409,963.80
净利润	-230,443.33	-1,828,711.58
项目	2010年7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8,028,620.53	27,469,807.21
负债总额	31,600,246.93	20,810,990.28
净资产	6,428,373.60	6,658,816.93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一)合同主要内容:

1、 股权转让的数量与价格:

公司以800万人民币收购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 收购资金来源: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800万元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价款;使用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增资凌云科技,用于扩大业务规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万元。

3、 付款方式与时间:

在《股权转让协议》签署生效后十日内,公司支付100万元定金,原凌云科技股东将凌云科技的经营和管理权移交给键桥通讯,由公司实际行使股东权利,并对凌云科技的资产和经营负起完全之责任,此后并由各方继续共同办理完成转让有关法定手续,在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后,即视为公司已全部接管凌云科技。在股权变更行为获得工商管理部门批准后的十日内,公司一次性支付全部转让价款余款。

4、 管理架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对凌云科技董事会进行改组,新一届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均由键桥通讯提名推荐的人选担任。凌云科技的经营管理仍主要由目前现有的经营管理团队承担,其中财务负责人由键桥通讯委派。

5、 生效条件:

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内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交易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定价以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天华大彭审计的凌云科技截至2010年7月31日的净资产为参考,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经天华大彭审计,凌云科技截至2010年7月31日账面总资产3,802.86万元,负债总额3,160.02万元,净资产642.84万元。综合考虑凌云科技拥有的工程施工资质、技术服务团队、客户资源及市场信誉度,经交易各方协商达成一致,确定交易价格为800万元人民币,键桥通讯支付人民币800万元后取得凌云科技100%的股权。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公司在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收购凌云科技,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通过本次收购,公司将借助凌云科技规模优势、资质优势及在当地的社会资源,整合和进一步发展键桥通讯的已有技术优势,实现更好更快的发展。有利于键桥通讯在长江三角洲地区的业务拓展和加强江苏地区业务的精耕细作,因此,不仅协同效应非常显著,而且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公司是基于现有经营状况、经营规模以及自身的长远发展战略,拟通过本次股权收购,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通过结合公司和凌云科技自身的品牌优势、产能优势、市场网络优势,公司将构建一个具有规模效应的协同发展平台。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明显提高,在能源交通行业的市场份额将得到进一步的扩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将能得到充分保障。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有利于上市公司开拓公路交通工程领域的业务

凌云科技拥有建设部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监控、收费综合系统资质(不分等级),同时,凌云科技所在地及业务重点覆盖区域——江苏省具有良好的区位优势。为了拓展长三角市场,增强上市公司的综合技术服务实力,特别是公路交通工程相关专业业务能力,与上市公司已有的交通行业智能交通、轨道交通业务形成互补与协作,公司通过收购凌云科技并对其主营业务进行整合,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在交通行业的整体盈利能力和竞争力,促进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

2、有利于增强公司技术服务力量

凌云科技长期从事公路、交通工程技术开发;通信及监控系统工程、网络工程设计与施工,技术服务人员较多,专业能力较强,且经验丰富。本次交易完成后,通过对凌云科技的全面整合,两公司的管理和技术将得到共享,技术实力进一步增强,服务网络进一步完善,市场竞争能力进一步提高,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从而促进上市公司实现健康、持续、快速增长的目标。

3、填补上市公司江苏市场空白,促进业务全国布局的均衡性

公司自上市后,需建立覆盖全国范围的营销网络平台,逐步实施业务全国布局。江苏省是我国经济发展快、开放程度高、创新活力强的省份之一,区位优势明显,市场空间广阔。近年来江苏省对高速公路、轨道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不断加大,而凌云科技在江苏省内交通行业信息化领域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通过本次交易将有效促进公司对江苏市场的业务开拓,填补其在江苏市场的空白,促进公司业务全国布局的均衡性,为公司在江苏乃至华东地区的长远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4、实现品牌叠加,获取良好的品牌协同效应

凌云科技在江苏市场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通过收购凌云科技进入江苏市场,通过公路交通工程渗透到轨道交通工程、智能交通和能源行业,将有助于树立公司在江苏市场的品牌形象。公司作为通信行业内知名度较高的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整合,将有助于提高凌云科技的客户信任度和社会形象,培养客户的认同感,进一步提高凌云科技的知名度。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凌云科技将成为键桥通讯的全资子公司。从键桥通讯整体的角度看,键桥通讯与凌云科技需在管理制度、企业文化、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融合。公司与凌云科技之间能否顺利实现整合具有不确定性,若企业整合不顺利,无法发挥协同效应,可能会对双方正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对键桥通讯及其股东造成损失。

(二)经营管理风险

通过本次交易,键桥通讯资产、人员、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键桥通讯管理层将面对在组织架构、资金管理、内部控制、资源整合等方面的挑战,若公司不能及时健全完善内部管理体系,满足未来的持续扩张的需求,将会给上市公司正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从而对键桥通讯及其股东造成损失。

本次交易前,凌云科技尚处于亏损状态,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在本次交易行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键桥通讯将对凌云科技增资2,000万元,并保持原有管理团队的稳定。随着增资资金的到位,凌云科技的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资产结构更趋合理,项目承揽和实施实力也将进一步增强,若原有的管理团队不能及时总结经验,转变思路,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将会影响本次收购的收益预期,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损失。

(三)财务风险

键桥通讯通过本次交易购买凌云科技100%股权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键桥通讯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凌云科技未来经营状况持续恶化,将有可能出现商誉减值,从而对键桥通讯未来经营业绩及财务指标造成不利影响。

(四)国家对行业投资政策变动的风险

凌云科技主要从事公路交通工程领域智能化、信息化工程施工业务,主营业务受国家对交通行业投资政策的影响较大。如果国家调整对交通行业的投资政策,减少对公路交通建设的资金投入,将会对凌云科技的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进而使键桥通讯经营业绩、业务发展面临波动的风险。

本次交易还存在市场竞争、人才流失等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公司承诺

1、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凌云科技进行收购并增资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800万元收购凌云科技100%股权,并使用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对凌云科技增资,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有利于公司发展。公司审议超募资金的使用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就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已作出合理安排,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决定。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2800万元对凌云科技股权收购并增资。

九、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本次交易公开、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权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超募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2800万元对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并增资。

十、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汤迎旭、余焕先生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后出具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认为:键桥通讯本次以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助于完善业务布局,提升盈利能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该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键桥通讯以超募资金2,800万元收购并增资凌云科技。

十一、备查文件

1、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4、《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涉及的议案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5、《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天会专(2010)202号审计报告》

6、《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南京凌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1月5日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 证券代码:000929 公告编号:2010(临)—021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0年10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现再次将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0年11月11日(星期四)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1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11月10日15:00至2010年11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0年11月4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兰州市庆阳路219号金运大厦22层本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0年11月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控股子公司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证券投资事项的议案》;

议案二:《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内控制度》。

2、议案披露情况:

议案的内容刊登在2010年10月2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议案二详细材料见2010年11月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1、法人股股东登记: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出席人本人身份证、股东亲笔签名、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上述股东应于11月4日前将登记资料复印件传真至登记地点。参会股东应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前递交上述登记资料原件。

上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原件于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前送达或快递至本公司登记地点。

(二)登记时间:2010年11月4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兰州市庆阳路219号金运大厦22层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魏福新 张晗淳

联系电话:0931-8449039

联系传真:0931-8449005

邮政编码:73003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1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交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929;投票简称为:黄河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编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2统一表决	100.00元
议案1	《关于控股子公司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证券投资事项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内控制度》	2.00元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通过交易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⑥)投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兰州黄河”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929	黄河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二投反对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929	黄河投票	买入	2.00元	2股
360929	黄河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二)采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0年11月10日15:00至2010年11月11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可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二: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格式

特此通知。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五日

附件一: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兰州黄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兰州黄河高效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证券投资事项的议案》			
2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内控制度》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〇年 月 日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东帐户: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签名或盖章:

日期: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润发 公告编号:2010-019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11月5日上午9时;

3、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长江西路98号张家港市长江大酒店圆桌会议室;

4、会议方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0年11月1日;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郁薇秋女士;

7、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0,200,5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68.3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认真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2010年10月22日届满三年,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9日通过决议,同意提名郁薇秋女士、郁金和先生、邱其琴先生、黄忠和先生、沈彬先生、卢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任天笑先生、陈传明先生、杨豪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结果如下:

①)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郁薇秋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②)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郁金和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③)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邱其琴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④)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黄忠和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⑤)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沈彬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⑥)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卢斌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⑦)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天笑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⑧)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传明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⑨)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杨豪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上述九人均当选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10年11月5日至2013年11月4日。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的总股份数的100%;无反对股和弃权股。

3、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2010年10月22日届满三年,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9日通过决议,同意提名黄瑞芬女士、王岳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次监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结果如下:

①)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黄瑞芬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②)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王岳邢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0,200,500票,弃权0票。

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上述二人均当选为公司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举产生的监事余晓英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2010年11月5日至2013年11月4日。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润发 公告编号:2010-020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11月5日上午10:30以现场方式在江苏省张家港市长江大酒店四楼圆桌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全体拟任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郁薇秋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决议选举郁薇秋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决议选举邱其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三、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会议确认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由郁薇秋女士、任天笑先生、郁金和先生、陈传明先生、邱其琴先生担任,其中郁薇秋女士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由杨豪先生、任天笑先生、黄忠和先生担任,其中杨豪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由任天笑先生、陈传明先生、邱其琴先生担任,其中任天笑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陈传明先生、杨豪先生、黄忠和先生担任,其中陈传明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四、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决议聘任邱其琴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五、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决议聘任黄忠和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六、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决议聘任黄忠和先生、陈兴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七、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决议聘任卢斌先生(简历及通讯方式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6日

附件:

简历

邱其琴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生,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97年结业于苏州大学,2003年东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结业。曾任职于张家港市南沙海洋大队,历任83361部队班长,张家港市港区镇长江水电管理站站长,张家港市空心导轨厂厂长,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长江润发(张家港)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江润发(张家港)辅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邱其琴先生目前持有公司3,093,750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10.23%的股权,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中,邱其琴先生为郁金和先生之堂侄女婿;邱其琴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黄忠和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生,高级经济师。2001年南京大学企业管理现代财务与会计专业研究生进修班结业,历任张家港鑫宏铝业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华夏(张家港)电梯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财务部长、副董事长、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江润发(张家港)辅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黄忠和先生目前持有公司2,750,000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5.68%的股权,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中,黄忠和先生为郁金和先生之妻侄,郁薇秋女士为黄忠和先生之表姐;黄忠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兴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生,大专学历。2005年毕业于钟山职业技术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历任张家港市长江棉纺厂副厂长,华夏(张家港)电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兴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陈兴华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兴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卢斌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8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2001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行政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历任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科技信息部部长、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部部长。

卢斌先生目前持有公司1,031,250股;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中,黄忠和先生为卢斌先生之姐夫;卢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二、董事会秘书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0512-56926898

住宅电话:0512-58109860

移动电话:15951188688

传 真:0512-56926898

通讯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镇山东路

邮 编:215631

电子邮箱:cjrf@vip.163.com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润发 公告编号:2010-021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